

证券代码：873684

证券简称：磐石科技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合肥磐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1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舒玉恒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00 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等为公司提供担保并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一、因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 8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相关借款主要用于购货、发放工资，借款期限为 1 年。

舒玉恒、江丹作为保证人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公司委托安徽省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舒玉恒、江丹为安徽省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上述担保提供保证反担保。

二、因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共计 7000 万元人民币的银行授信额度，相关授信额度主要用于流动资金借款、保函、承兑汇票开具、短、中期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等业务，授信期限为 1 年。

舒玉恒、江丹、董亚军、董海如、胡坤、秦伟为上述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皖（2022）肥西县不动产权第 0125967 号）房产抵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

舒玉恒、江丹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舒玉恒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亚军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且担任公司董事，董海如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且担任公司监事，胡坤、秦伟担任公司董事，舒玉恒、江丹、董亚军、董海如、胡坤、秦伟均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舒玉恒、江丹、董亚军、董海如、胡坤、秦伟为公司提供担保为免费提供，不会以任何形式向公司收取费用，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以上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资金需求来合理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授权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授信额度内办理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0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合肥磐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等为公司提供担保并构成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挂牌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关联交易时，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五）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

三、备查文件目录

《合肥磐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合肥磐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3 日